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农字[2024]36号

签发人: 王庆军

办理结果: A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 165 号提案的答复

王福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环境治理"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围绕"生活垃圾治理、厕所革命、生活污水治理",全方位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农村人居环境面貌焕然一新。主要做法如下:

一、分类施策,强化污水治理

对于距离城镇污水处理系统较近村庄,鼓励采取铺设管网方式将村庄污水纳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置;人口居住集中、经济条件较好村庄,通过建设无(微)动力污水处理站对污水进行处置;人口居住分散、经济条件一般村庄,通过三格化粪池以及土壤渗滤等方式就地就近进行消纳处置。特别是近年来,我市紧紧围绕

群众反映强烈、能抓得住、抓几年就能见到成效的实事,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探索出了以农村道路户户通、自来水户户通、污水收集户户通,弱电线路整治规范为小切口的"三通一规范"乡村建设路径,涌现出了卫辉市杨大屯、新乡县杨堤村、获嘉县后渔池等一批三通一规范样板村。据统计,目前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52%,位居全省前列。

二、分类处理,强化垃圾处置

近年来, 随着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农民群众对于美 好环境的期盼更加迫切, 面对各地垃圾填埋场等设施逐步饱和, 畜禽养殖等农业生产废弃物逐年递增的情况,我市在生活垃圾减 量化、无害化以及畜禽粪污资源化等方面也作出了一些有益探索。 一是注重在源头上减量。学习推广运用洛阳"二次四分法"、兰 考"两桶一袋"等做法,有效实现干湿垃圾分离、就地资源化利 用,减少垃圾出村量。去年以来,7个县(市、区)29个乡镇探 索实施垃圾分类,涌现出了长垣市宋庄、辉县市范屯、新乡县毛 庄等一批垃圾分类先进典型。二是注重在过程上利用。在生活垃 圾利用方面,将分类出的可回收垃圾,就近通过垃圾回收场所、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地等进行资源化利用,减少垃圾填埋或焚烧 量。在畜禽粪污利用方面,指导养殖场(户)与周边种植大户签 订消纳协议,鼓励就地就近消纳、还田利用。三是注重在终端上 **处置。**截至目前,全市已建设长垣市、辉县市、原阳县、延津县 等 4 个垃圾焚烧发电厂, 基本满足了全市农村生活垃圾焚烧处置 需求,目前封丘县、获嘉县等地还在谋划建设阶段。

三、后期运维,强化机制建立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一项系统性工作,需要建立健全长效治

理机制,从制度层面督促落实各项整治措施。一是清洁机制进一 步完善。根据季节、地域、节日等特点,组织各地开展"迎新春"、 城乡接合部、路域环境、"秋冬季"等村庄集中整治行动。去年 以来,累计整治积存垃圾 17238 处,整治空闲地 5310 处,整治 残垣断壁 6176 处,整治坑塘沟渠 3606 处,整治私搭乱建 8072 处,推进一宅变四园 4553 处,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提升。二 是管护机制进一步完善。以县为单元,指导建立完善"政府主导、 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的垃圾污水处理运行模式。鼓励长垣市、 延津县等地继续探索垃圾处理、群众付费制度,提升群众参与、 监管环境整治积极性。持续在污水处理设施运维上探索政府购买 服务等市场化运作模式,避免污水处理设施成为"晒太阳"工程。 三是评价机制进一步完善。制定出台《2023年新乡市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工作成效评价方案》,围绕重点工作推进情况,采取观 摩评比、实地调研、三方评估等形式开展成效评价活动,发现问 题及时交办、立行立改,典型经验做法及时总结,累计下发工作 提示函或整改通知书20余份,印发市级简报119期,有力推动 基层乡村工作实效。

2024年7月26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3696171

联系人: 徐宁

邮政编码: 453000

抄 送: 市政协提案委(2份)